



附件 3

辽宁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中央下达吴家镇人民政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转移支付预算共 51 万元，设置总体绩效目标和 7 项三级绩效指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全年预算数 51 万元，已执行 51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资金管理方面，做到分配科学、下达及时、拨付合规、使用规范、执行准确、预算绩效管理合规、支出责任履行到位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共 51 万元整，其中 260232 元用于团结食品厂院内原校舍维修，于 2023 年 4 月、9 月分两笔支付；249768 元用于 200KVA 变压器施工工程接电款，于 2023 年 7 月支付。

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执行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，用于巩固乡村振兴相关项目支出。

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针对我镇乡村振兴有关项目进行资金分配，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；运用项目资金，完成团结村朝鲜族特色食品加工厂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建设，原房屋建设、变压器安装和自来水配套设施建设基本完成。

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数量指标

足额保障资金发放。

(2) 质量指标

资金发放到工程承担单位，保障工程顺利进行。

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经济效益指标

保障资金精准使用。

(2) 可持续影响指标

保障水平达到合格标准。

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

项目基层实施人员满意度达标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负向偏离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予以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六、附件

附：转移支付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自评表



附件 2

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转移支付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自评表

（2023 年度）

转移支付（项目）名称		衔接推进乡村振兴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财政部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盘锦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	资金使用单位	盘山县吴家镇人民政府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	全年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执行率 (B/A*100%)	
		年度资金总额:	51	51	100%	
	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51	51	100%	
		地方资金				
		其他资金				
资金管理情况			情况说明	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
		分配科学性	科学		无	
		下达及时性	及时		无	
		拨付合规性	合规		无	
		使用规范性	规范		无	
		执行准确性	准确		无	
	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合规		无	
	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到位		无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绩效指标完成良好。运用项目资金，完成团结村朝鲜族特色食品加工厂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建设，原房屋建设、变压器安装和自来水配套设施建设基本完成。			已完成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足额保障率	100%	100%	
			足额发放率	100%	100%	
	质量指标	质量指标	发放到位率	100%	100%	
			正常运转率	95%	100%	

		时效指标				
		成本指标				
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资金精准使用情况	100%	100%	
		社会效益指标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保障水平	合格	合格		
.....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基层实施人员满意度	100%	100%		
.....						
说明	无。					

注：1.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，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
2.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，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
3.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